111 年度「網路兒少性剝削」 深耕巡迴第三階段實施計畫

壹、 前言:

依據「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治條例」第4條之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年應辦理兒童 及少年及性剝削防制教育課程或教育宣導。其中內容需包含性不得作為交易對象之宣導、性 剝削犯罪之認識、遭受性剝削之處境、網路安全及正確使用網路之知識及其他有關性剝削防 制事項。

由於兒童少年遭受虐待的事件難以發掘,在學校場域,一旦導師發現類似情形,常求助於學校輔導人員協助;因此輔導室教師須具備辨識兒童少年的意外事故或是身體上的傷害與疾病、學生行為指標及家庭環境之辨識能力。

教育處本於關懷及協助學生之意旨,特於本年度委託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辦理三階段實務培訓課程,期待藉由專業的培訓課程,訓練輔導人員成為該校兒童及少年保護觀念推廣之網路兒少性剝削必然種子教師。本研習提供輔導人員更多實務操作之宣導技巧、輔導訓練及網絡資源的教育等,藉以提升學校整體專業輔導技能。學校遇到兒少相關議題,如遭受(目睹)家暴、虐待、性侵及疏忽等傷害或處於高風險家庭之學生時,可妥善運用三級輔導機制,整合警政及社政資源,協助學生安置及保障安全,以期達到維護兒童及少年之身心健康與人格發展之目標。

貳、實施對象:以彰化縣國中小專任輔導教師為主。輔導主任、組長或有興趣之教師 亦可報名參加。第二階段每組最多 5 位教師。第三階段於全縣辦理 3 場次深耕巡迴研習。

參、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承辦單位:彰化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肆、課程目標:

- 一、培訓本縣學校輔導人員具備兒童少年保護宣導之能力,協助加強學校教師對於網路 兒少性剝削於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之敏銳度、辨識能力。
- 二、強化參與人員具備校園家庭暴力案件責任通報觀念、相關輔導措施、資源連結之知 能並善用其處理機制。
- 三、由輔導人員組成服務團隊於學期中能夠深入校園推廣兒童少年保護輔導實務工作。

伍、活動方式:以工作坊方式進行

- 一、培訓計畫分為三個階段:
- (一)第一階段研習受訓三日。由各國中小輔導人員報名參加,共計60人。
- (二)第二階段由前一階段參與之教師依區域分為四組,並於111年3月至9月期間進行每 月實務督導,共計辦理20場次。
- (三)第三階段由各組輔導教師於各區發展宣導教材,進行「網路兒少性剝削」之研習,共 計辦理3場次。

二、 第三階段承辦學校分區場次:

編號	承辦學校	承辦人/ 學校電話	學校辦理日期		發展小組教師	發展小組成員
1	德興國小	周恩慧主任 04-8222158	111 年 10 月 19 日 (星期三) 13:30~16:30		二林國小 蔡俊賢專任輔導教師	南郭國小林姵汝專任輔導教師 湖南國小劉雅禎專任輔導教師 學諮中心 賴宏維社工師
2	油雅國小	江語如主任 04-8735007	111 年 11 月 23 日 (星期三) 13:30~16:30		静修國小 朱詩雅專任輔導教師	中正國小洪奕祐專任輔導教師 田中高中張洛榕專任輔導教師 學諮中心郭淑惠社工師
3	民權國中小	楊舒惠主任 04-8932625	111年11月16日 (星期三) 13:30~16:30		合興國小 鄭惠雯輔導主任	福德國小楊素綾輔導主任 鹿港國中管昱翔專任輔導教師 學諮中心 陳劭旻心理師
編號		承辨學校		演講講題		
1		德興國小		網路兒少性剝削的現況與輔導		
2		湳雅國小		網路兒少性剝削的現況與輔導		
3		民權國中小		網路兒少性剝削的現況與輔導		

三、深耕巡迴第三階段注意事項:

(一)有關本縣「網路兒少性剝削」深耕巡迴種子教師問題,請逕洽聯絡人:彰化縣學 生輔導諮商中心承辦研習教師江志偉教師

LINE ID: @607hdnga, E-mail: artwalker@chc.edu.tw。

- (二)有關各區研習問題,請逕洽各區承辦學校之承辦人。
- (三) 參加研習教師暨相關工作人員請准予公(差)假登記。
- (四)全程參加人員請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
- (五)本研習全程參加之輔導人員,得計入輔導人員在職訓練研習時數「甲、輔導倫理 與法令規定」或「乙、輔導議題研討與系統整合」最高採計3小時。
- (六)本研習三階段全程參加之輔導人員,得計入輔導人員在職進修研習時數(甲~丙) 計 18 小時,若完成部分課程,僅核予研習時數。

陸、預期效益:

- 一、培訓相關師資,達成學校推動兒童及少年保護輔導機制。
- 二、工作坊與會者之共同效益如下:
 - (一) 增進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家庭暴力防治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等相關

法規之認知。

- (二)增強對兒童及少年保護(含家庭暴力、目睹暴力、性侵害)及高風險家庭學生之敏 銳度、辨識能力及責任通報觀念。
- (三)提昇對兒童及少年保護(含家庭暴力、目睹暴力、性侵害)及高風險家庭學生通報、 社會資源網絡及輔導機制之認知。
- (四)藉由相關輔導案例及輔導方案的討論,協助學校發展兒童及少年保護(含家庭暴力、 目睹暴力、性侵害)及高風險家庭學生之篩選、轉介處遇及校園輔導機制。
- (五)訓練輔導室教師實務宣導能力,能協助學校發展學校兒童及少年保護輔導機制。 柒、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專款補助或由本府相關預算項下支應。
- 捌、獎勵:於本研習活動圓滿完成後,相關承辦人員依權責辦理獎勵。
- 玖、為響應環保、紙杯減量,請學員自備環保杯、筷,現場不提供紙杯。
- 拾、本計畫報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